

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通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7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大连国投集团借款的议案》。

公司向控股股东——大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6,000 万元人民币，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 6 月 10 日，借款年利率 4.9%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 2015-088 号公告）。

关联董事王茂凯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审批后，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商务部、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审批后，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。同时，此次拟修改的章程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商务部、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批准后生效。

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 2015-089 号公告。

关联董事王茂凯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 2015-090 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14 日